

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定期評量暨命題審題實施辦法

105 年 3 月修訂

107.10.3 課發會修訂

109.10.8 導師會議修訂

111.12.20 導師會議修訂

113.11.11 導師會議修訂

一、依據：

1. 102.5.23 府教學字第 1020091666 號函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
2. 「花蓮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」，訂定本作業規定。
3. 109 年 9 月 26 日府教課字第 1090189946 號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9 月 24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90108973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為使定期評量紙筆測驗合乎評量之專業性、價值性、公平性、公正性，並恪遵評量之保密與責任原則。
2. 提昇命題客觀性並建立命題管控機制，提昇教師評量之專業。
3. 確實執行審題機制及迴避保密原則，以提升定期評量試題品質、維護評量之公平性。
4. 為使辦理評量命題審題時，能避免性別刻板印象、性別偏差失衡、性別經驗隱藏、性別用語偏頗及性別資訊零碎，俾試題符合性別平等原則。

三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方式，由任課教師依教學計畫在學期初向學生及家長說明，並負責評量。爰成績評量係屬教師專業自主之範疇，也是教師之責任，應由教師依據其教學計畫及目標決定其評量的範圍、方式及評分標準，並負責學生成績評量的完整過程。
- (二) 請命題教師在繳交考題前，由跨校策略聯盟(富源國中)同領域老師或校內同領域教師幫忙審題校正，命題及審題請參照審題檢核表，兼顧知識、理解、應用、分析、綜合、評鑑等層面以減少題目錯誤，提升定期評量試題品質、維護評量之公平性及保障學生升學權益。
- (三) 若命(或審)題教師子女就讀命(或審)題教師之班級，或有其他需迴避情形，請於工作分配時主動向教務主任或領域召集人提出，另行安排其他教師擔任命(或審)題工作。請命題及審題教師確實執行審題機制及迴避保密原則，以提升定期評量試題品質、維護評量之公平性。

四、請命題教師、審題老師注意試題的保密性，勿任意放置導致試題外洩。命題與審題教師亦不得有洩題或暴露試卷之行為，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。

五、命題注意事項：

(一)選擇題請以完整問句結束後再呈現選項：

例：() 1.臺灣在哪一個季節，湖水蒸發的比較快？(A)春天(B)夏天(C)秋天(D)冬天。

(二)命題教師請填寫試卷檢核表；如附件一。

六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

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 學年度 第 學期 第 次段考 試題檢核表

命題老師 自 評	施測 對象	年級	科目	命題(考試) 範 圍	
	考試時間：_____分鐘，總分：_____分				命題教師 簽 名
	考試題型：				
	題型				
題數					
	配分				
題目難易度： ☐ 難、 ☐ 中、 ☐ 易					
注意事項	一、命題教師應主動並及早將試題交給領域審題老師審閱，若無同領域教師，則由<u>教務處</u>進行審題，命題教師依據審題意見進行試題修訂後，再送請審題老師進行複審，直至修訂完成後，再請審題教師確認簽名。 二、段考紙本試題及試題檢核表請一併繳交至教務組，以便及時印製。 <u>*期限：考試前 3 天。</u> 三、命題教師及審題老師請注意試題的保密性，勿任意放置導致試題外洩。審題老師拿到考卷後，請立即進行審題，勿耽誤命題老師繳卷時間。				
審題老師 試題檢核 項目	一、試題格式 ☐ 試卷及答案卷標頭正確(含校名、學年度、學期別、科目名稱、班級、姓名、座號等) ☐ 題號、選項的順序及各題型分數比率分配適當且總分無誤。 ☐ 試題答案無規律性，出現在各選項的機率平均分配。 ☐ 試題題數適當，學生有足夠的答題時間。 ☐ 頁次、背面尚有試題、電腦讀卡等<u>提示語</u>都有標示清楚。 ☐ 版面編排適宜(包括<u>文字</u>、<u>字型</u>、<u>行距</u>、<u>標點符號</u>、<u>圖表</u>、<u>作答空間</u>……皆清晰、正確及符合題意。) 二、試題內容 ☐ 試題的難易度適中(70%-80%答對率)。 ☐ 每個試題只有<u>一個獨立且明確的問題及概念</u>。 ☐ 試題只有<u>一個最佳答案</u>，雖有誘答性，但<u>不會有爭議性</u>。 ☐ 試題能採用正面敘述，較少出現反面或雙重否定的文句，若用否定句時，能在否定句下<u>加底線</u>。 ☐ 試題內容涵蓋命題範圍內<u>各單元的重點</u>，<u>無重複或過度超出範圍</u>。 ☐ 試題內容避免出現政治、性別、種族歧視等敏感及爭議性的字眼。 ※建議修訂試題或審核建議： _____				審題教師 (請簽名)
					審核日期
					月 日
教務組長		教務主任			

審核建議：